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文件

ᠰᠢᠯᠢᠩᠭᠣᠯᠡᠮᠤ ᠰᠢᠯᠡᠭᠡᠨ ᠭᠡᠨ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正白环审表〔2024〕5号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 关于内蒙古东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沥青混凝土 搅拌站、水泥稳定土搅拌站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内蒙古东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由内蒙古竟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内蒙古东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沥青混凝土搅拌站、水泥稳定土搅拌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我分局委托专家对报告进行了技术评估，出具了评估报告。依据《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关于委托实施行政许可事项的通知》（锡署环字〔2021〕41号），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内蒙古东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沥青混凝土搅拌站、水泥稳定土搅拌站建设项目位于正镶白旗明安图镇朝格温都工业园区，项目地理坐标：北纬 42° 20′ 25.758″，东经 115° 10′ 35.231″。本项目建设规模为年产 10 万吨沥青混凝土、50 万吨水泥稳定土及 20 万立方米混凝土。项目占地 26666 m²，占地类型为工业用地，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沥青混凝土、水泥稳定土、混凝土生产线各一条，配套原料库、料仓及其他附属设施。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6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3%。该项目为未批先建项目，已由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予以处罚。

项目厂址周边无水源地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保护目标。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符合“三线一单”和生态环境保护规划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中应进一步做好的工作

(一) 项目建设要严格按照《报告表》的要求组织施工。建设单位应限制车速和保持路面清洁以减少车辆运输扬尘，避免大风天气作业，施工时进行洒水降尘，并设置施工围挡，减轻扬尘对环境的影响；建筑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全部回用；尽量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作业须履行法定程序，同时加强对施工机械的维护保养，减轻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定点收贮、集中处置施工垃圾，禁止随意丢弃。

(二) 运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运输车辆产生的道路扬尘、砂石料堆存及装卸过程产生的粉尘、水泥筒仓粉尘、进料

口及输送粉尘、搅拌机搅拌粉尘、沥青加热及搅拌废气以及烘干滚筒废气等。粉料储存粉尘、水泥筒仓粉尘经仓顶收尘器处理后，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无组织排放标准；搅拌粉尘采用雾炮加湿器降尘，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1标准；沥青生产线骨料烘干筛分粉尘及干燥滚筒燃烧器产生的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由15m高排气筒排放；沥青罐呼吸和搅拌器出料口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由15m高排气筒排放；原料库无组织废气经洒水抑尘等措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沥青接收槽、柴油储罐及导热油罐等无组织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小型规模标准。

(三)运营期产生的搅拌机清洗废水和罐车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得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运处置。

(四)加强噪声源管理，各噪声源应采取必要的减噪措施，厂区噪声必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

(五)运营期间固废主要为振动筛分选出的不合格碎石、除

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实验砌块、沉淀池底泥、更换沥青接收槽、更换导热油、废活性炭、废机油及废油桶等。筛选出粒径不合格的碎石送回封闭原料库暂存，回用于水泥稳定土及混凝土生产线作为生产原料；除尘灰收集后返回作为原料回用；沉淀池底泥、废实验砌块、更换后的沥青接收槽等一般工业固废需规范化处理；废导热油不落地，委托有资质的厂家定期上门更换、回收处理；废机油、废油桶、废活性炭分类、分区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职工生活垃圾暂时贮存于垃圾桶后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理，不得随意外排。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一）要将环境保护措施纳入初步设计报告并落实环保设施投资概算。

（二）要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三）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运。

四、正镶白旗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对该项目建设期间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管理。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

2024年8月9日

抄送：盟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盟生态环境局正镶白旗分局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4年8月9日印发